

定南县水土保持局文件

定水保字[2017]44号

关于 G238 定南历市至老城段公路改建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

定南县交通运输局：

你局报送的关于 G238 定南历市至老城段公路改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批申请书已收悉。赣州市水土保持局委托赣州市水土保持学会开展了《G238 定南历市至老城段公路改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专业技术评审工作，根据该水土保持方案评审结果，我局批复如下：

一、G238 定南历市至老城段公路改建工程，起点为历市镇围岗附近，终于老城镇收费站。路线全长 17.8468km，工程建设总投资 41068.29 万元，其中土建工程投资 15302.45 万元。

二、原则同意工程建设总征占地面积 76.29 hm²，其中，永久占地 70.56hm²，临时占地 5.73 hm²；工程建设土石方挖填总量 299.25 万 m³，其中，挖方总量 183.02 万 m³。填方总量 116.23 万 m³，弃方 66.79 万 m³。

三、原则同意项目所在区域所属的土壤侵蚀类型区为南方红壤丘陵区，水土流失类型为水力侵蚀为主，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500t/km²·a，项目区林草覆盖率约为 66%。项目所在地属东江源中上游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保护区。

四、原则同意该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 94.6hm²，其中，项目建设区面积 76.29hm²，直接影响区面积 18.31hm²。项目损坏水土保持设施面积 76.29hm²，产生弃方 66.79 万 m³，项目建设可能产生水土流失总量 21116t，新增水土流失量 18780t。

五、原则同意项目布设 6 个观测样地监测点，12 个调查样地监测点。建设单位应及时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结果必须报送我局，作为监督检查和验收达标的依据。

六、原则同意项目至设计水平年（2019 年）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扰动土地治理率 95%，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拦渣率 95%，林草植被恢复率 99%，林草覆盖率 27%。

七、原则同意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 4330.44 万元，本方案新增 875.28 万元的投资概算。应依法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76.29 万元，在开工前应及时将水土保持补偿费缴交至定南县水土保持局财政专户。

八、原则同意经技术专家组评审后的《G238 定南历市至老城段公路改建工程》水保方案。该方案编制依据较充分，基础资料翔实，内容较全面，防治目标明确，技术方案较合理，基本符合技术规范及有关标准的规定和要求，可作为该项目水土流失防治工作的依据。

九、项目开工建设时，应做好水土保持防护措施，减少在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同时应完善水土保持设施的后续设计方案和施工方案，重视加强水土保持监测和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工作。

十、原则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在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应积极配合主动接受定南县水土保持局监督检查。

定南县水土保持局
2017年9月30日

